

新北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委員第4屆委員名單

(任期：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現職	聘任條款
1	召集人	侯友宜	新北市市長	第3條
2	副召集人	陳純敬	新北市副市長	第3條
3	委員	黃國峰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局長	第4條第1款
4	委員	詹榮鋒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局長	第4條第1款
5	委員	康秋桂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局長	第4條第1款
6	委員	李泰興	新北市政府財政局局長	第4條第1款
7	委員	何怡明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局長	第4條第1款
8	委員	鍾鳴時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局長	第4條第1款
9	委員	李玟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局長	第4條第1款
10	委員	羅美菁	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局長	第4條第1款
11	委員	宋德仁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局長	第4條第1款
12	委員	簡連貴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工學院副院長、臺灣海洋大學河海工程學系教授、河海工程系近海防災中心主任	第4條第2款
13	委員	王安民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第4條第2款
14	委員	董娟鳴	銘傳大學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專任副教授	第4條第2款
15	委員	王秀娟	輔仁大學景觀設計學系教授	第4條第2款
16	委員	江穎慧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助理教授	第4條第2款
17	委員	解鴻年	中華大學副校長兼國際長、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系教授、中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主任、中華民國地區發展學會理事長、新竹縣市政府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	第4條第2款
18	委員	林秋綿	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副教授	第4條第2款
19	委員	陳璋玲	國立成功大學水利及海洋工程學系教授	第4條第2款
20	委員	謝靜琪	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教授	第4條第2款
21	委員	陳姿伶	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學系助理教授	第4條第2款
22	委員	洪本善	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副教授	第4條第2款
23	委員	丁秀吟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助理教授	第4條第2款